



S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的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財務摘要（未經審核）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營業額為133,632,928港元，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相比增加約2,039%。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毛利為100,774,694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毛利為2,158,909港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股東應佔純利為23,133,386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虧損淨額為18,440,528港元。
-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二零零八年第三季綜合業績（未經審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35,876,299	3,579,836	133,632,928	6,248,014
直接成本		(11,108,018)	(2,512,010)	(32,858,234)	(4,089,105)
毛利		24,768,281	1,067,826	100,774,694	2,158,909
其他經營收入		210,904	328,086	285,851	452,448
行政開支		(14,827,618)	(9,296,383)	(57,004,710)	(20,463,350)
融資費用		(20,823)	(64,235)	(64,524)	(245,38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3	(4,631,842)	–	(4,631,842)	–
除稅前溢利／(虧損)		5,498,902	(7,964,706)	39,359,469	(18,097,380)
所得稅開支	4	(3,200,669)	(141,000)	(12,951,619)	(141,000)
期內溢利／(虧損)		2,298,233	(8,105,706)	26,407,850	(18,238,380)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43,831	(8,307,854)	23,133,386	(18,440,528)
少數股東權益		454,402	202,148	3,274,464	202,148
		2,298,233	(8,105,706)	26,407,850	(18,238,380)
股息	5	–	–	–	–
每股盈利／(虧損)	6				
基本（每股港仙）		0.22	(0.63)	1.91	(1.66)
攤薄（每股港仙）		0.19	不適用	1.69	不適用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額 港元 未經審核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元 未經審核
	股本 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 溢價賬 港元 未經審核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元 未經審核	合併虧損 港元 未經審核	購股權 儲備 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元 未經審核	累積虧損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19,300,000	17,090,836	-	(119,998)	3,272,393	-	(34,198,593)	5,344,638	-	5,344,638
股份配售	5,494,000	174,448,500	-	-	-	-	-	179,942,500	-	179,942,500
發行代價股份	5,600,000	148,400,000	-	-	-	-	-	154,000,000	-	154,000,000
確認股份發行費用	-	(4,632,851)	-	-	-	-	-	(4,632,851)	-	(4,632,851)
購股權利益	-	-	-	-	5,716,284	-	-	5,716,284	-	5,716,284
行使購股權	895,000	16,009,006	-	-	(2,433,506)	-	-	14,470,500	-	14,470,5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2,500,958	2,500,958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虧損	-	-	-	-	-	-	(18,440,528)	(18,440,528)	202,148	(18,238,38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31,289,000</u>	<u>351,315,491</u>	<u>-</u>	<u>(119,998)</u>	<u>6,555,171</u>	<u>-</u>	<u>(52,639,121)</u>	<u>336,400,543</u>	<u>2,703,106</u>	<u>339,103,649</u>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就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之 股份 (附註1)	31,319,000	587,166,683	-	(119,998)	4,606,631	1,089,000	(30,081,198)	593,980,118	2,705,088	596,685,206
行使購股權 (附註2及3)	2,100,000	75,600,000	-	-	-	-	-	77,700,000	-	77,700,000
已失效購股權	120,000	2,228,759	-	-	(218,759)	-	-	2,130,000	-	2,130,000
購股權利益	-	-	-	-	(357,081)	-	357,081	-	-	-
購回股份 (附註4)	-	-	-	-	15,946,877	-	-	15,946,877	-	15,946,877
購回股份溢價	(254,600)	-	-	-	-	-	-	(254,600)	-	(254,600)
購回股份產生之 股本贖回儲備	-	(6,496,650)	-	-	-	-	-	(6,496,650)	-	(6,496,650)
購回股份產生之 股本贖回儲備	-	-	254,600	-	-	-	(254,600)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899,000)	453,375	(445,625)	-	(445,625)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溢利	-	-	-	-	-	-	23,133,386	23,133,386	3,274,464	26,407,85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33,284,400</u>	<u>658,498,792</u>	<u>254,600</u>	<u>(119,998)</u>	<u>19,977,668</u>	<u>190,000</u>	<u>(6,391,956)</u>	<u>705,693,506</u>	<u>5,979,552</u>	<u>711,673,058</u>

附註4

附註5

附註：

1.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發行及配發105,000,000股股份，作為收購附屬公司 Superb Kings Limited之部份代價。
2.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分別因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500,000股及5,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新股。行使價分別為每股0.33港元及每股0.36港元。
3.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因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25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新股。行使價為每股0.66港元。
4.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在聯交所購回本身之股份。該等股份於購回後已予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該等股份之面值削減。購回股份之溢價已自股份溢價賬中扣除。一筆相等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已從保留溢利轉撥至股本贖回儲備。
5. 本集團之合併虧損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高出本公司就交換而發行股本面值之數額。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以及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算。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2.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代理收入	188,054	–	529,220	–
商務諮詢服務收入	860,645	130,000	978,145	365,000
電腦服務收入	24,602,730	2,287,422	100,200,929	2,287,422
殯儀服務收入	87,463	1,117,414	523,817	3,460,592
酒店業務收入	10,137,407	–	31,385,817	–
租金收入	–	45,000	15,000	135,000
	35,876,299	3,579,836	133,632,928	6,248,014

3. 出售附屬公司

	祥盛 港元	Grand Sea 港元
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7,711	8,989,7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8,210	–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25,68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4)	2,565
暫收款項	(68,436)	–
銀行貸款	–	(3,584,21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81,713)	2,010,8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0)	–
遞延稅項	–	(554,603)
	<u>820,310</u>	<u>6,864,392</u>
出售產生之成本	41,015	46,904
出售虧損	<u>(611,325)</u>	<u>(4,020,517)</u>
總代價	<u>250,000</u>	<u>2,890,779</u>
支付方式：		
現金代價	<u>250,000</u>	<u>2,890,779</u>
出售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250,000	2,890,779
出售產生之成本	(41,015)	(46,904)
已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4	(2,565)
	<u>210,079</u>	<u>2,841,310</u>

應收代價款項為免息。該款項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結清。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出售之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帶來538,817港元之營業額，並為本集團帶來174,397港元之業務虧損。

4.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金額按稅率16.5%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17.5%)。

5.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6.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23,133,386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18,440,528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82,263,600股（二零零七年：1,108,209,636股）（已就由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之股份合併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為基準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獲悉數轉換。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及 釐定每股基本 溢利／（虧損） 盈利所用之 溢利／（虧損）	<u>1,843,831</u>	<u>(8,307,854)</u>	<u>23,133,386</u>	<u>(18,440,528)</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釐定每股基本（虧損） 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 普通股數目	833,524,262	1,309,382,065	1,082,263,600	1,108,209,636
就假定行使購股權作出調整	<u>69,384,157</u>	<u>—</u>	<u>99,347,011</u>	<u>—</u>
	<u>902,908,419</u>	<u>1,309,382,065</u>	<u>1,181,610,611</u>	<u>1,108,209,636</u>

7. 收購附屬公司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26,465,393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之添置 (附註a及b)	<u>89,236,868</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515,702,261</u></u>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以總代價168,004,303港元完成收購附屬公司。該項交易已以收購會計法入賬。

港元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458,718
預付款項及按金	<u>3,562,281</u>
	79,020,999
商譽	<u>88,983,304</u>
總代價	<u><u>168,004,303</u></u>
支付方式：	
現金代價	89,500,000
按公平值發行股份 (附註)	77,700,000
因收購而產生之開支	<u>804,303</u>
	<u><u>168,004,303</u></u>
有關收購Superb Kings Limited之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89,500,000
因收購而產生之開支	<u>804,303</u>
	<u><u>90,304,303</u></u>

附註：作為收購Superb Kings Limited之部分代價，本公司已發行105,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採用收購當日可獲得之已公告價格每股0.74港元釐定，本公司之該等普通股之公平值為77,700,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以總代價1港元完成收購附屬公司。該項交易已以收購會計法入賬。

港元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53,563)
商譽	<u>253,564</u>
總代價	<u><u>1</u></u>
支付方式：	
現金	<u><u>1</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33,632,928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增加2,039%。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收購從事資訊科技相關業務及酒店業務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收益，其業績包括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賬目內。

直接成本由去年同期錄得之4,089,105港元增加至32,858,234港元。毛利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資訊科技相關業務及酒店業務之毛利率較高。

行政開支較二零零七年之20,463,350港元增加178%至57,004,710港元。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為產生收入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及二零零八年五月收購之附屬公司及期內授出購股權所產生之成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純利為23,133,386港元，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比較增加41,573,914港元，超過225%。溢利數字增加主要反映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及二零零八年五月收購之資訊科技相關業務及酒店業務所產生之較高營業額所致。

業務回顧

在回顧期內，國際金融市場受美國按揭貸款市場引發之金融危機嚴重影響。各國政府當局已採取不同救市計劃以加強其銀行系統。然而，全球金融海嘯已對消費者開支及投資環境產生不利影響。董事會已決定暫停金融顧問服務。

於收購Loyal King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Loyal King Group」）後，本集團得以拓展娛樂及遊戲業務。借助Loyal King Group實力雄厚及能幹的資訊科技人員，本集團能提升遊戲市場之佔有率，並可藉增加收益及溢利而改善財務狀況。

菲律賓Cagayan之度假酒店業務，因一場特大颱風摧毀了部份酒店設施，自二零零八年八月起暫停營運。翻新工程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完工。酒店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重新營業。

前景

於可見的未來，中國將繼續成為國際貿易的重要指標。然而，在現有投資環境條件下，董事會將更重視能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之項目。

有關提供與網上娛樂及遊戲相關的電腦系統及相關服務方面，董事會認為表現令人鼓舞，而該業務將會令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大為改善。

董事會經常尋求機會擴闊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務求為股東增值，並且對收購Superb Kings Limited之計劃感到樂觀。董事會認為旅遊業發展的未來前景吸引，並看好菲律賓Cagayan Valley的酒店及旅遊業前景，因為董事會相信在可見將來市場對住宿及娛樂設施的需求將持續增加。董事會認為該項收購為本集團提供難能可貴的機會，可藉此進軍酒店行業，同時可為本集團增值，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二零零八年八月發生的颱風事件僅為一次特殊事故。所有翻新工程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完工。酒店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重新營業。

有關向Gold Track Mining and Resources Limited（「Gold Track」）提供貸款，董事會認為印尼擁有豐富資源有待發掘和開採。倘本集團能進軍印尼之天然資源市場，將為業務增長提供巨大潛力。由於本集團現時財政狀況良好，董事會認為向Gold Track提供貸款乃屬有利。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本集團與Gold Track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將認購11,739股Gold Track股份（佔Gold Track經擴大股本之54%），作為本集團將貸款撥充資本之代價。Gold Track擁有發掘天然資源所需之經驗及專業知識。

重大收購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完成收購Superb Kings Limited全部股本及Superb Kings Limited結欠賣方或對彼等所產生並於完成時或之前任何時間到期應付之所有負債及債項，代價為205,000,000港元。代價已按：(i)促使本公司於完成時透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其中115,500,000港元；(ii)作為按金支付現金44,750,000港元；及(iii)於完成時支付現金44,750,000港元。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之通函。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96,685,000港元增加至約711,673,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約為36,711,000港元，相比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下跌約65%。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主要來自本集團內部財務資源。

股份合併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宣佈其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二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股份（「股份合併」）。緊接股份合併前，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20,000,000港元，由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組成，當中1,676,45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已獲發行及繳足。緊隨股份合併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維持為120,000,000港元，由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股份組成，其中約838,225,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股份已獲發行。股份合併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之通函內及有關股份合併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股份合併由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質押集團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作財務租約之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為20,825港元（二零零七年：28,635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出售在二零零七年賬面淨值為6,233,750港元之物業已質押為銀行貸款之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多數買賣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結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外匯合約、利率、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項目等方面之重大風險。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僱員總數約為600名（二零零七年：27名），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薪酬總額約為34,37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487,000港元）。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政策基本上按表現而釐定。僱員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及強制性公積金（如適用）。花紅與個人表現掛鈎，因人而異。本集團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可向表現出色之僱員獎勵購股權並挽留重要員工。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已由「Galileo Holdings Limited」改為「S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則由「嘉利福控股有限公司」改為「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本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量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周焯華先生	法團 (附註)	140,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6.82%
鄧漢光先生	個人	3,700,000	實益擁有人	0.44%
李志成先生	個人	500,000	實益擁有人	0.06%

附註：該等普通股由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持有。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由周焯華先生實益擁有45%權益，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45%權益及由Lai Ting Kwong先生實益擁有10%權益。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採納之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若干身份為實益擁有人之董事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 數目	於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零八年
			本期間 已行使	已失效 購股權		自	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錢禹銘先生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六日	250,000	250,000	-	0.66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二十五日	-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一日	125,000	-	125,000	2.94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
郭君雄先生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六日	250,000	250,000	-	0.66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二十五日	-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一日	125,000	-	125,000	2.94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
蕭喜臨先生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一日	125,000	-	-	2.94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125,000
鄧漢光先生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3,580,000	-	-	1.14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八日	3,580,000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七日	4,800,000	-	-	1.16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六日	4,800,000
李志成先生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8,380,000	-	-	1.14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八日	8,380,000

附註：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已就由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除上述披露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曾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向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予新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份，及彼等並無行使該等權利。

除上述披露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概無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詳情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採納之新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包括任何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準備聘用之僱員、顧問、專業顧問、代理、承包商、客戶或供應商，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終止運作。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購股權為尚未行使，且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並無購股權獲授出或獲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行使期間	購股權之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於本期間 已行使	已失效 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六日	500,000	500,000	-	-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0.66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三日	17,450,000	-	-	17,45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二日	0.76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七日	14,400,000	2,500,000	2,300,000	9,60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0.72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9,600,000	-	-	9,60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日	0.69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一日	575,000	-	450,000	125,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2.94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	-	-	74,2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1.14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七日	-	-	-	9,6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1.16
	<u>42,525,000</u>	<u>3,000,000</u>	<u>2,750,000</u>	<u>120,575,000</u>		

附註：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已就由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未獲授予權利，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取得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獲得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本集團並無訂立於本期間結束時或期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合約。

主要股東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作披露

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下列人士或法團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佔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 數量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百 分比
Premier United Limited (附註1)	法團	95,000,000	實益擁有人	11.42%
Chan Ping Che (附註1)	法團	95,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1.42%
Lam Shiu May (附註1)	法團	95,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1.42%
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法團	140,000,000	實益擁有人	16.82%
鄭丁港 (附註2)	法團	140,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6.82%
周焯華 (附註2)	法團	140,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6.82%
楊克勤	個人	69,963,500	實益擁有人	8.41%

附註：

1. Premier United Limited由Chan Ping Che先生及Lam Shiu May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an Ping Che先生及Lam Shiu May女士均被視為於由Premier United Limited實益擁有之9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周焯華先生及Lai Ting Kwong先生分別實益擁有45%、45%及10%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曾被知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置存之股東名冊中記錄之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相關權益或淡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之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權益競爭與衝突

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發生競爭或可能發生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方式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政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機制。於回顧期內，審核委員會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蕭喜臨先生、馮國基先生、潘禮賢先生及吳達輝先生。潘禮賢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蕭喜臨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因有其他事業發展機會而辭任。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業績。

薪酬委員會

根據公司管治守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成立其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蕭喜臨先生、馮國基先生、潘禮賢先生及吳達輝先生，而馮國基先生被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蕭喜臨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因有其他事業發展機會而辭任。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制訂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給予董事會推薦意見，並依據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持續採納一套守則，條款之嚴謹毫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標準。本公司亦已特別向全體董事查詢，本公司並無察覺到任何未有遵行規定交易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之情況。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本回顧期內，本公司購買6,365,000股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周焯華先生、鄧漢光先生、鄭美程女士及李志成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國基先生、潘禮賢先生及吳達輝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焯華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